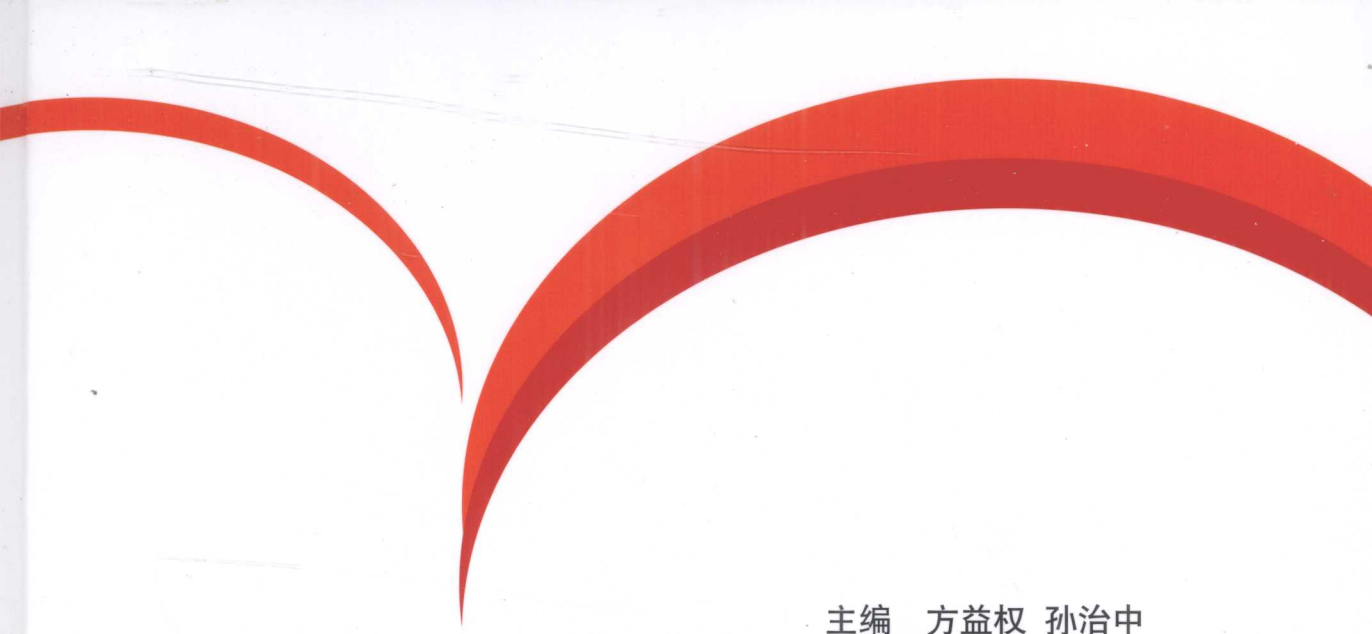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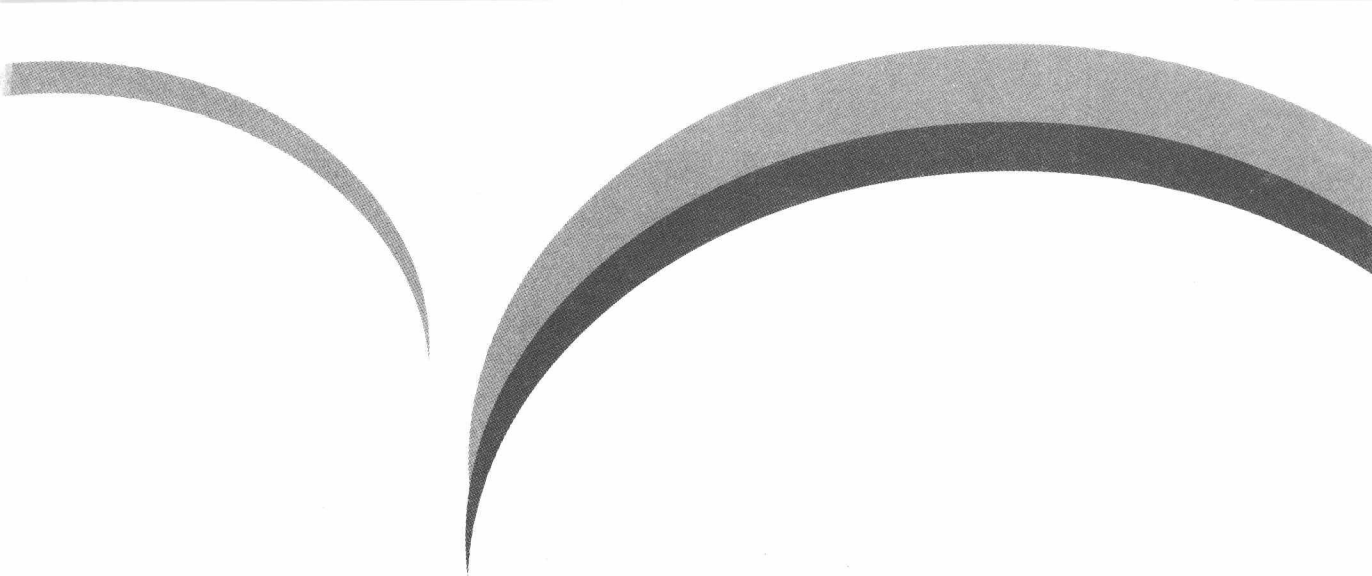
主编 方益权 孙治中

校园安全防范 宝典

XIAOYUAN ANQUAN FANGFAN BAODIAN

《校园安全防范宝典》是由国内知名的资深媒体职业经理人、校园安全问题研究专家孙治中先生组织教育界和司法界知名的专家、学者以及从事教育安全问题研究的精英人士组成的庞大专家团队经过近3年的精心策划和一线市场调研，由国内著名的校园安全问题研究专家——温州大学教育法学研究所所长、温州大学法政学院院长方益权教授主编，有关专家、学者及校园安全实务工作者针对校园安全教育工作需要而编写的一部实用工具书。

中国法制出版社



校园安全防范 宝典

XIAOYUAN ANQUAN FANGFAN BAODIAN

顾 问：陈炎生 饶同珍 王丛兵 程 勇
主 编：方益权 孙治中
编委会主任：孙治中
编 委：方益权 孙治中 易招娣 申晓丽 刘 燕
 王 勇 许彩霞 王瑞君 王丛彬 莫茂芝

中国法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校园安全防范宝典/方益权主编. —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 2010. 1

ISBN 978 - 7 - 5093 - 1736 - 5

I. ①校… II. ①方… III. ①学校管理:安全管理
IV. ①G4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18563 号

责任编辑 谢玲玉

封面设计 孙宇

校园安全防范宝典

XIAOYUAN ANQUAN FANGFAN BAODIAN

主编/方益权 孙治中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涿州市京南印刷厂

开本/787×1092 毫米 16

版次/2010 年 2 月第 1 版

印张/32.75 字数/530 千

2010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 - 7 - 5093 - 1736 - 5

定价:119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网址:<http://www.zgfs.com>

市场营销部电话:66033393

传真:66031119

编辑部电话:66066324

邮购部电话:66033288

目 录

第一章 如何开展校园安全教育工作

第一节 校园安全教育工作的现状 / 1

- 一、当前校园安全教育工作的现状 / 1
- 二、当前校园存在的安全隐患 / 2

第二节 校园安全教育工作的重要性 / 4

- 一、学生健康成长的基石 / 4
- 二、净化社会环境的工程 / 5

第三节 校园安全教育工作的指导思想 / 6

- 一、强化安全意识，坚持人本思想 / 6
- 二、注意科学管理，坚持防范为主 / 7
- 三、发动各界力量，发挥合力作用 / 9

第二章 校园安全事故概述

第一节 校园安全事故的定义 / 11

- 一、关于校园安全事故之称谓 / 11
- 二、笔者的观点 / 12

第二节 校园安全事故的范围 / 12

- 一、关于校园安全事故范围的争议 / 12
- 二、笔者的观点 / 15

第三节 校园安全事故的特点 / 17

第四节 校园安全事故的类型 / 19

- 一、校方不承担法律责任的校园安全事故 / 21
- 二、校方承担过错责任的校园安全事故 / 29
- 三、校方承担过错推定责任的校园安全事故 / 39
- 四、校方承担无过错责任的校园安全事故 / 43

第五节 校园安全事故发生的原因 / 45

- 一、教师素质不够高是引发校园安全事故的基本原因 / 45
- 二、学生心理压力过大是引发校园安全事故的重要原因 / 46
- 三、教育法律法规的规范示范作用缺失也容易引发校园安全事故 / 48
- 四、教育过程中存在的诸多不合理因素也经常引发校园安全事故 / 48

第六节 校园安全事故的法律责任 / 50

- 一、校园安全事故的行政法律责任 / 50
- 二、校园安全事故的刑事法律责任 / 53
- 三、校园安全事故的民事法律责任 / 54

第三章 校园安全如何管理

58

第一节 依法建立和完善学校规章制度 / 58

- 一、依法治校的法律依据和实施主体 / 58
- 二、学校章程是学校管理中的“根本大法” / 61
- 三、建立健全学校规章制度 / 64
- 四、在实践中维护和完善学校规章制度 / 64
- 五、完善国家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政策和制度 / 66

第二节 校园安全的主体 / 68

- 一、教育法律关系 / 68
- 二、学校的权利和义务 / 68
- 三、教师的权利和义务 / 79
- 四、学生的权利和义务 / 82

第三节 学校在校园安全中的作用 / 89

- 一、加大教育投入，改善教学条件 / 89
- 二、健全管理制度，明确岗位职责 / 91
- 三、加强校园安全的教育与培训 / 95
- 四、提高教师安全教育管理的能力 / 96
- 五、推进素质教育，提高学生自护自救能力 / 99

第四节 教师在校园安全中的作用 / 104

- 一、传道授业解惑与安全保障义务 / 104
- 二、教师应当对学生安全事故承担法律责任的情形 / 106
- 三、教师对学生的伤害事故 / 108
- 四、教师对学生伤害事故的处理原则 / 109

第五节 学生在校园安全中的作用 / 110

- 一、学生安全是校园安全的重点 / 110
- 二、加强对学生的安全自护教育 / 111
- 三、提高学生的安全自护意识 / 112
- 四、校园安全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 / 113

第六节 依法处置校园安全事故 / 114

- 一、家长的监护权与学校的教育保护权 / 114
- 二、校园安全事故的归责原则 / 115
- 三、校园安全事故的处理程序 / 118

第四章 教学活动中的安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122

第一节 教学活动中的安全事故概述 / 122

- 一、教学活动中安全事故的概念与特征 / 122
- 二、教学活动中安全事故的分类 / 123
- 三、教学活动安全事故发生的基本规律与保障措施 / 123
- 四、教学活动安全事故应对综合对策体系 / 124

第二节 体育活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25

- 一、球类活动安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25
- 二、体操安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28
- 三、田径运动安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30
- 四、游戏安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33

第三节 实验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35

- 一、物理实验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35
- 二、化学实验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37

第五章 校内外活动安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142

第一节 校内外活动安全事故概述 / 142

- 一、校内外活动概述 / 142
- 二、校内外活动安全事故的概念与特征 / 142
- 三、校内外活动安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44

第二节 生产实习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44

- 一、生产实习概述 / 144

二、生产实习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46

第三节 军训活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50

一、军训活动概述 / 150

二、军训活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50

第四节 社会实践活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54

一、社会实践活动概述 / 154

二、社会实践活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55

第五节 校外游乐活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57

一、校外游乐活动事故概述 / 157

二、校外游乐活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57

第六节 劳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59

一、劳动事故概述 / 159

二、劳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59

第六章 学校设施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102

第一节 学校设施事故概述 / 162

一、学校设施事故的含义 / 162

二、学校教育设施事故应承担的刑事责任 / 164

三、学校教育设施事故应承担的民事责任 / 166

四、学校教育设施事故应承担的行政责任 / 170

第二节 教育场所设施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70

一、教育场所及设施概述 / 170

二、教育场所设施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71

三、教育场所设施事故的处理程序 / 179

第三节 生活设施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80

一、生活设施事故概述 / 180

二、生活设施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81

第四节 建筑设计与施工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85

一、建筑设计与施工事故概述 / 185

二、建筑设计与施工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86

第七章 生活安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190

- 第一节 生活安全事故概述 / 190
- 第二节 交通安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90
 - 一、超载 / 191
 - 二、校车存在安全隐患 / 191
- 第三节 游泳安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92
- 第四节 家教安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193
- 第五节 火灾安全的防范与处理 / 194
- 第六节 爆炸安全的防范与处理 / 196
- 第七节 校外租房的安全防范与处理 / 197
- 第八节 私人矛盾纠纷的防范与处理 / 199
- 第九节 勤工俭学安全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200
- 第十节 校外兼职安全的防范与处理 / 201
- 第十一节 饮食安全的防范与处理 / 203
- 第十二节 卫生安全的防范与处理 / 205
- 第十三节 突发疾病的预防与处理 / 206
- 第十四节 用电安全的预防与处理 / 208

第八章 心理健康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210

- 第一节 心理健康事故概述 / 210
 - 一、心理健康概念界定 / 210
 - 二、心理健康的标准 / 210
 - 三、心理健康事故原因概述 / 212
 - 四、心理健康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214
- 第二节 教师心理健康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218
 - 一、教师心理健康的标准 / 219
 - 二、教师心理健康事故的类型概述 / 219
 - 三、教师心理健康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224
- 第三节 学生心理健康事故的防范与处理 / 228
 - 一、学生心理健康标准 / 229
 - 二、学生心理健康事故类型概述 / 230
 - 三、学生心理健康事故的防范措施 / 234
 - 四、学生心理健康事故的处理办法 / 239

第九章 安全教育主题活动与案例精选

244

第一节 生命与安全教育概述 / 244

- 一、解读《中小学公共安全教育指导纲要》 / 244
- 二、中小学安全教育课程体系 / 245
- 三、生命教育 / 248
- 四、解读“安全教育” / 249

第二节 安全教育主题活动的策划 / 250

- 一、生命与安全教育的总体目标 / 251
- 二、生命与安全教育课程体系 / 251
- 三、安全行为习惯的养成教育 / 254
- 四、安全教育主题活动范例（分类主题活动概述） / 257

第三节 安全教育主题活动案例精选 / 258

第十章 校园安全的规章制度范本

277

第一节 学校安全工作计划与总结 / 277

- 一、学校安全教育工作计划 / 277
- 二、学校安全教育工作总结 / 281

第二节 校园安全工作责任书 / 283

第三节 学校安全管理制度 / 289

- 一、校园安全管理办法 / 289
- 二、教学安全管理规定 / 297
- 三、卫生安全管理制度 / 300

第四节 学校安全应急预案 / 301

- 一、事故应急预案在应急救援中的重要作用 / 301
- 二、策划应急预案时应考虑的因素 / 302

第五节 学校安全工作考核办法 / 317

附录 校园安全教育必读法律法规

319

第一节 基本法律法规 / 319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 319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 327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 334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 339
5.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 346
6.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 353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 369
8.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 380
9.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 397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 410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 / 426
12. 中小学公共安全教育指导纲要 / 434
13. 幼儿园管理条例 / 440
14. 小学管理规程 / 443
15. 学校体育工作条例 / 449
16. 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 / 453

第二节 学校安全及周边治安管理 / 458

1. 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校交通安全工作的通知 / 458
2.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预防中小学生溺水事故工作的通知 / 460
3. 教育部关于切实落实中小学安全工作的通知 / 461
4. 教育部、公安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安全保卫工作的意见 / 464
5. 教育部、公安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加强农村中小學生幼儿园上下学乘车安全工作的通知 / 466
6.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禁止学校非法组织或介绍未成年学生外出务工的通知 / 468
7.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 469
8.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安全管理的紧急通知 / 477
9.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安全工作，预防学生拥挤踩踏事故的通知 / 478
10. 教育部关于加强学校体育活动安全防范工作的紧急通知 / 480
11. 教育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西部农村初中校舍改造工程质量管理的通知 / 481
12. 教育部关于切实防范洪涝等自然灾害确保中小學生安全的紧急通知 / 483
13. 教育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做好学校校舍抗震安全排查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 484

第三节 学校卫生防疫与食品安全卫生 / 485

1. 学校卫生工作条例 / 485
2. 学校和托幼机构传染病疫情报告工作规范（试行） / 489

8 校园安全防范宝典

3.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教育部、卫生部关于加强学校卫生防疫与食品卫生安全工作意见的通知 / 492
4. 卫生部、教育部关于做好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的通知 / 494
5. 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监督办法 / 495
6. 食物中毒事故处理办法 / 497
7. 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 / 500
8. 学校食物中毒事故行政责任追究暂行规定 / 504
9. 学校食堂管理人员与从业人员上岗卫生知识培训基本要求（试行） / 507
10. 中小学生健康体检管理办法 / 510

后 记

514

第一章 如何开展校园安全教育工作

第一节 校园安全教育工作的现状

一、当前校园安全教育工作的现状

近年来，号召在全国中小学校开展校园安全教育的呼吁不断，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加强中小学校的法律保护和立法，提高中小学校学生的安全意识，是全社会对安全工作和教育工作关注的重点。如确定每年3月末的最后一周的星期一为“中小学生安全日”^①，就是一个很有意义的做法。但是由于种种原因，当前校园安全教育工作的开展，取得的成效依然不尽如人意，安全教育的现状不容乐观，主要表现为：

1. 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对校园安全教育重视不够。由于长期以来的观点认为学校的的教育安全工作远不如生产经营单位那么重要，教育行政部门持观望态度，导致中小学校的校园安全教育工作起步晚，进度慢。在对中央关于安全教育的政策法规的领悟和实施上也打了折扣，既没有建构完善的安全教育领导机构，安全教育运行机制不健全，也没有形成系统严格的制度和规范，缺乏必要的监督和管理。安全教育没有统一的专门教材，亦未列为素质和德育的必修课，图形式、走过场。致使校园安全案件频发。如2009年12月7日晚，湖南省湘潭市辖内的湘乡市私立育才中学发生一起伤亡惨重的校园踩踏事件，造成8人罹难、26人受伤。造成这次事故的原因，除了学校没有开展过类似应急演练等原因外，学生安全意识薄弱，在楼梯间拥挤，也是其中原因之一。^②

2. 安全教育和保护的相关立法、政策不完善。虽然国家已经出台了一系列相关的教育政策、法律、法规，如：《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最高人

① 金磊：《“国际减灾日”主题对我国校园安全文化教育的启示》，载《城市与减灾》2006年第5期。

② 新华社记者：《湖南湘乡校园踩踏事件8人死亡》，http://www.yn.xinhuanet.com/video/2009-12/09/content_18455745.htm。

2 校园安全防范宝典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确定民事侵权精神损害赔偿责任若干问题的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教师资格条例》、《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全国教育事业九五计划和2010年发展规划》、《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关于加强青少年学生法制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等。地方政府也制定了一些相关条例：如《上海市中小学校学生伤害事故处理条例》、《杭州市中小学校学生伤害事故处理条例》、《北京市中小学校学生人身伤害事故预防与处理条例》、《浙江省中小学校学生人身安全事故预防与处理办法》等，但是这些法律法规、政策条例主要还是关于教育本身和教育权利保护的事项，其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不能满足中小学校园安全教育工作的需要。

3. 安全教育实际操练与技能的缺失。校园安全教育的内容主要包括安全知识、安全责任、安全技能和安全对策教育等多方面的内容。安全知识、安全教育主要是使学生了解掌握事故预防的基本知识，明白自己在安全事故中所应承担的责任；而安全技能、安全对策则是使学生在掌握这些基本知识的基础上，逐步掌握防范和处置事故的技能和方法，是更深层次、更高的要求。当前，中小学校安全教育主要侧重于安全知识、安全责任的教育，忽视了安全技能、安全对策的教育，也可以说解决的只是“理论知识”层面的问题，而忽略了“实践技能”的教育。为了更好地防范学生的人身、财物不受侵害，安全教育仅停留在“理论知识”的方面显然是不够的，还应对学生如何进行自我保护和正当防卫、怎样保护自己的合法利益等方面进行深入教育。

4. 全社会安全教育和保护的协作沟通有待加强。从目前全国中小学校的安全教育的现状来看，安全教育成效不明显、安全保护不力、安全事故时有发生的一个重要原因，是社会、政府、学校和家庭的群防群治安全意识不够，教育部门与公安、司法、卫生、文化、建设、交通、工商、质检、宣传、新闻出版等有关部门沟通和联系比较松散，没有密切配合起来，尚未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加强安全教育、保障学生安全是全社会的责任，单靠某一个部门来完成这一艰巨而重大的任务，是不可能也是不现实的。因此必须发挥各界的力量，加强沟通与联系，形成全社会的合力。

二、当前校园存在的安全隐患

目前中小学校校园主要有以下几种安全隐患：

1. 交通安全隐患。寄宿制学校里，许多学生骑自行车上下学。由于中小学校生基

本处于未成年阶段，交通安全意识淡薄，骑车时追逐打闹、排横队、骑飞车、多人共乘的现象时有发生，极易发生交通事故。另外，随着经济的发展，小家庭的生活也越来越富有，接送中小学生上下学的车辆逐日增多，因此每逢上下学的高峰期，学校门口成了交通阻塞之地，同时也存在着严重的安全隐患。

2. 食品安全隐患。学校食堂的饮食卫生安全是校园安全问题的重要组织部分，尤其大量农村寄宿制学校的饮食卫生条件滞后，存在严重的饮食安全隐患；校门口集中各种小商小贩，“三无”食品和过期食品等现象普遍存在，而中小学生喜吃零食的习惯，为食品卫生隐患提供了温床。

3. 校舍安全隐患。据调查目前绝大部分的校舍安全隐患主要有以下几种表现：（1）学校建成时间较早，多为砖木、砖混结构，屋架、梁结构构件采用木制、水泥制品或钢筋拉杆，楼面为多孔板。（2）校舍破损现象严重，如屋面破损渗漏，楼梯栏杆等设施牢固度、高度不达标；电线老化，部分木质材料腐烂，无消防设施或设施不全等。（3）学校选址不合理，部分校舍所处位置周边存在发生泥石流、山体滑坡、洪水灾害等危险。（4）学校缺乏防雷设施，有一些农村学校及上世纪90年代以前建造的城区学校未设防雷设施，有的校舍虽然安装了防雷电设施，但由于没有进行定期的防雷安全检测和维修，装置老化而失去了防雷电功能。

4. 火电安全隐患。学校消防事故易发生在学校的宿舍、食堂、实验室及各种用电场所。由于中小学生的火电知识和自我保护意识不强，学生在宿舍用电和火炉取暖、烧水，极易发生火灾和触电事故。实验室里的易燃易爆药品使用监管和指导不明晰，导致爆炸或火灾的发生。

5. 医卫安全隐患。中小学校医疗条件不到位，其中包括医务人员缺乏和医疗设施简陋，尤其是农村学校医疗条件相当滞后，甚至没有医疗设备，由此导致学校严重缺乏对学生突发病案最基本的应急处置能力；同时学校对中小学在校学生缺乏定期的医疗检查制度，家庭又缺乏这方面的意识，因此很多中小学生的疾病得不到及时的发现和治疗；另外校园公共卫生设施老化或不规范，导致形成严重的公共卫生设施安全隐患，尤其是学生公共厕所，设施陈旧，卫生环境极差，极不安全。

6. 网络安全隐患。目前我国正处于转型时期，全球化和信息化是当今教育面临的现实，新世纪的学校与社会的联系更加广泛而密切。学校处在中国社会网络化的发展前沿，网络给青少年学生带来大量信息和方便的同时，也带来了负面影响。出现了一些网络问题，如西方文化价值观的影响，黄色信息污染，网络游戏和网上聊天的危害甚至是网络犯罪的出现，都会对学校安全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和危害。

7. 教学安全隐患。教学工作是学校的中心工作，教学安全隐患主要包括：一是教学中由于教具和教学设备未经安全检查而引起安全事故；二是教师在课堂上未注意到学生身体状况，导致学生不能适应学习甚至伤亡事件；三是个别教师职业道

德较差,经常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甚至发生严重伤害学生的事件。

8. 周边安全隐患。校园周边环境治安状况直接关系到学校的稳定和学生的安全。随着经济的发展,以学校校园为中心形成了一个相当规模的市场。如出租民房、商业网点、游戏室、台球室、网吧等文化娱乐场所大量涌现,学生进入其中进行消费,而有关部门的管理又跟不上,由此导致打架斗殴、盗窃、流氓滋事等治安案件大量增长。学校周边成为校园犯罪和安全问题的衍生地^①。

第二节 校园安全教育工作的重要性

一、学生健康成长的基石

据教育部、公安部等部门2007年对北京、天津、上海等10个省市的调查显示,全国每年约有1.6万名中小学生非正常死亡。2008年3月25日,教育部发言人王旭明在新闻发布会上表示,2008年第一季度,虽然全国中小学生事故发生率下降了42%,但是死亡人数和去年同期相比上升了5%,受伤人数比去年同期上升了47%,发生安全事故的主要类型仍然是交通、自然灾害、溺水和刑事案件。其中,45%的事故因学生安全意识淡薄而发生,18%的事故因学校管理问题而发生,27%的事故由于社会交通、治安等原因发生^②。如此大量校园安全事故的发生,凸现了学校安全教育的迫切感。

联合国前秘书长安南曾指出“减灾工作重点在灾前预防,灾前预防比灾后救援更人道,也更经济”^③。校园安全同样如此,加强校园安全教育工作,在全社会特别是学生群体中播撒安全文化的种子,可以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加强校园安全教育,从小开始培养一种预防文化,成为学生健康成长的基石。安全自护文化素质教育的核心是教会人们多一份警觉,懂得一些安全自护的知识及规律,掌握必要的避难和应急方法,从而获得在突发事件到来时能够临危应变。如加强学生安全自护意识、倡导社会公众安全防范意识、培育媒体主动关注安全的自觉意识、审视人类生存环境危机状态的预警意识等都离不开系统而有效的学习和教育。

青年学生是祖国的未来,而中小学阶段是他们学习安全知识的最好时段。通过安全教育,学习如何预防和应对安全事故,年轻人会随着成长和阅历的增加,不断吸取生活环境中的丰富知识和各种经验,从而积极自觉地去防御、减轻潜在的危

① 刘振华:《构建新型校园安全防控体系的思考》,载《行政与法》2005年第1期。

② 渠爱莲:《中小学校安全隐患问题的思考》,载《吕梁教育学院学报》2009年第3期。

③ 金磊:《“国际减灾日”主题对我国校园安全文化教育的启示》,载《城市与减灾》2006年第5期。

险。校园安全教育旨在最大限度地调动全社会特别是学校和学生安全自觉性,提高预防的综合能力。因此加强中小学学生的校园安全教育,在青年人中撒播了安全文化的种子,对他们以后的健康成长奠定了重要基础。

二、净化社会环境的工程

“安全工作无小事”、“安全责任重于泰山”,道出了安全工作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这是关涉到千家万户的人心稳定的大事,必然引起各级党委、政府和社会人士的重视与关注。学校是青少年和老师的聚集地,人口密度大,学生年龄小且安全意识淡薄,他们又是家长的“心头肉”,是学校的保护对象,所以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领导都十分重视这一艰巨而重要的工作,尽最大努力确保全体师生人身和学校财产安全。学校安全是公共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事关教育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作为社会的一个细胞,学校的稳定也关系社会稳定。加强校园安全教育,全力构建安定和谐、温暖有序的校园环境,已经成为营造和谐社会环境的重要内容。

随着教育经济的发展、后勤社会化的深入和学生人数大幅增加,中小学校园逐渐转化为开放式的小社会。学校周围集中着各类网吧、迪厅、卡拉OK厅、游艺厅、饭店、商店、发廊等娱乐性、服务性的场所,甚至有些商家把在校学生视为一个特殊的消费群体,一个发财的商机,越来越多的社会人员进出校园。在这样的环境下,校内及校园周边变得日趋复杂,同时社会上一些不正之风和不健康的恶习也流入校园,大大地增加了校园的不安全因素。因此加强校园安全管理的同时,大力推进学生安全教育,对肃清学校周边环境、构建安全和谐校园等具有重要的意义。

安全问题不仅是学生在校学习、生活中经常遇到的问题,也是作为社会人所必然遇到的问题。用安全知识和方法对学生进行安全素质教育,将使学生在未来的人生路途上获益良多,减少因缺少安全知识的教育而造成的遗憾或悲剧。校园安全教育,不但包括安全知识和技能的传授,而且包括对学生进行知识传授和能力的培养,并给学生以经常性的社会主义理想、道德、法制的教育熏陶。年轻人在学校学习了相关知识之后,就会把课堂上所学的安全知识和法制观念等传递给亲人、朋友和社会,提高全社会的安全意识和预防、应对危险的能力,降低和减轻安全事故的发生,挽救大量生命和财产获益,有利于构建社会的和谐与稳定。

如今校园安全已经成为社会各界所关注的热点,在大力提倡和谐社会的今天,我国教育行政部门已将校园安全问题摆在了一个很重要的位置。保护好每一个学生,使发生在他们身边的意外事故减少到最低限度,关系到千家万户的切身利益,也成为各级学校教育和管理工作者的责任。学校安全工作事关师生人身安全和学校的财产安全,涉及到教育的改革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大局。因此校园的安全教育关系到学生、教师、学校、家庭和社会的安危,已经成为净化社会环境的教育工程。

第三节 校园安全教育工作的指导思想

一、强化安全意识，坚持人本思想

教育是“人”对“人”的教育，要重视教育对“人”的发展的价值，着眼于人的全面发展、个性发展与和谐发展。教育应当尊重少年儿童作为“人”的权利和尊严，体现对“人”自身的关注，强调对“人”的发展的促进功能；确立教师和学生都是教育中的“人”，是平等的教育活动参与者的观念，以学生作为主体，相信每个学生各有所长，各有禀性天赋，各有不同的情趣爱好。要正视学生的个性，“相信每一个”、“尊重每一个”、“研究每一个”、“发展每一个”。教育活动中注重因势利导、因材施教，使其禀性天赋得到充分的展示，使其兴趣爱好能得到个性化的发展。教育应随其天性，张扬个性。

加强安全教育的重要内容就是帮助学生养成安全习惯、提高学生的安全意识。为了增强学生的法律观念和自我防范能力，使学生知法、守法，就必须对学生的法制教育常抓不懈，不断地对学生进行世界观、人生观教育。安全教育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被列入学校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学校应根据环境和季节及有关规律对学生进行防火、防盗、防破坏、防治安事故等“四防”教育，并使之经常化、制度化。同时，学校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必须注重心理疏导，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教育学生注意保持健康的心理状态，帮助学生克服各种原因造成的心理障碍，把安全事故消灭在萌芽状态。

强化以人为本的观念，其本质理念是要在社会发展中以珍惜人的生命为前提，以维护人的权利为基础，以尊重人的属性为保证。正如学校倡导一切为了师生、为了一切师生、为了师生一切，就是坚持师生的利益至上。因此校园安全工作必须把珍惜、维护和保证师生的生命权利放在首要位置，做到以安全保发展、以安全促发展。

各级教育部门和学校把“以人为本”思想作为办学的基本出发点和准则，把消极应对变成积极主动、深入、具体的针对性教育，并渗透到日常教学中，让孩子们走出单纯躲避的误区，增强了学生的防卫意识，特别是在紧急情况下的自救及处理问题能力。尊重学生，尊重生命，尊重人的意愿和情感，引导学生的安全需求。对生命本身的尊重和保护应该是以人为本的基础，也应该是教育的基础。一个学生如果从来没有接受过安全教育，没有被一些典型案例所触动，便很难真正领会生命的宝贵，难以懂得去珍惜。虽然安全教育并不高深，但在学校这个以传授知识为主的殿堂里不应受到冷落。安全教育课的开设，可以让学生通过自己的学习和领悟，真